

#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文件

鼓政综〔2024〕18号

##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关于 公布鼓楼区第七批非物质文化遗产 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洪山镇政府，区直各办、局（公司），福州软件园管委会：

为有效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《福建省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条例》《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申报评审管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要求，经省、市专家评审、公示，评选出20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，入选鼓楼区第七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。经区政府研究同意，现予以公布。

附件：鼓楼区第七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

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

2024年7月26日